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NCG

CHINA NATIONAL CULTURE GROUP LIMITED

中國國家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45)

補充公告一

有關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茲提述中國國家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刊發之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年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年報所披露之資料外，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以下補充資料，內容有關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所載之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所採納的會計政策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向僱員授出之購股權

向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之其他人士作出之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乃按股本工具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計量。

於授出日期釐定的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的公平值（不考慮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乃根據本集團對最終歸屬股本工具的估計，於歸屬期內按直線法支銷，並在權益（購股權儲備）內計入相應增量。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根據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修訂其預期歸屬股本工具的估計數目。修訂原有估計的影響（如有）將於損益內確認，令累計開支可反映經修訂的估計，並相應調整購股權儲備。就於授出日期即時歸屬之購股權而言，已授出之購股權之公平值即時於損益支銷。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累計虧損。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尚未獲行使，則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累計虧損。

向非僱員授出之購股權

與僱員以外之人士作出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按所獲取商品或服務的公平值計量，惟在其公平值未能可靠估計情況下，則按所授出股本工具於實體獲取商品或對手方提供服務當日之公平值計量。所獲取商品或服務之公平值確認為開支（除非有關商品或服務合資格確認為資產）。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9,814,000份購股權已獲授予兩名本公司顧問，該等人士為本集團提供諮詢服務、業務開發及其他技術支援（包括但不限於提供有關電子商貿業務之技術服務），及為本集團探尋潛在業務發展機遇。

業務分部	已提供／提供的服務	購股權數目	顧問數目
電子商貿	提供技術諮詢服務	4,907,000	1
電子商貿、營銷推廣及電影	探尋潛在業務發展機遇	4,907,000	1
		<hr/>	
		<u>9,814,000</u>	

附註：

(i) 本公司之購股權數目已根據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一日生效之股份合併作出調整。

管理層認為，鑒於本集團有限的資源及為保持長期增長，授予顧問購股權有助於挽留及激勵該等非僱員提升公司價值。購股權已獲授予該等顧問以作獎勵，從而鼓勵彼等持續為本集團提供服務及與彼等維持長期關係，由此，本集團可以維持高效及穩定的業務營運。除已授出之購股權外，本公司並未就該等顧問提供的服務支付任何其他薪酬。

股份於緊接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的收市價為0.013港元。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年報的其餘內容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國家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石俊峰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石俊峰先生（主席）、孫薇女士及滿巧珍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廣生先生、王妙君女士及王玉潔女士組成。